

九爷

徐峰

我和九爷相识在邳州当年第一民办学校——育才中学。

1997年下半年，我放弃体制内工作，辞去公办学校团委书记，从八路中学来到育才中学，这在当时也算开了先河。彼时，我只知朱廷九先生，也知他是市书协主席，号“大榆树醉翁”，但不知“九爷”这称呼。等到学校过了段时日，闲聊间方知他和我父亲是同学，便私下以老爷子相称，和其门生及他的粉丝一道，叫他“九爷”。

那时的育才中学像个临时搭起的戏台，聚了一群“老戏骨”，吸引了一批老教育工作者，也招了些能打能蹦的“小生”“小旦”，集结了一批年轻有想法的教学能手。学校由九爷和曹昌惠、顾志溥两位先生共同创办，我做校长助理，给三位先生打杂，传递文件、安排会议、团结那批能打能蹦的“小生”“小旦”、替校长室接待难缠的家长。

那年我26岁，年轻有精力，带两个高三班的语文课，还兼带电大一个班文学课、一个班书法课。每天粉笔末落满肩头，陀螺般的日子，抖一抖身子，粉尘飘散如雪。身累，但是心不累，每天有使不完的劲，天天觉得日子有奔头。三位先生虽都是邳州名流，性格有异、个性鲜明，但都对我非常关爱、宽容。

他们三人在不同场合都说我是块教书的料，是块读书写字的料。我也一次次地受到鼓励，然后更加奋发，读各种书，上不同的课，参加各类比赛，拿这样那样的奖，努力想从一块料变成一个器。三位先生对我影响深远，我从他们每人身上都学到了很多，终生受用。“老戏骨”的身上处处都写着敬业和情怀，一举一动，抖出的都是自然而然的规范和从容；那些“小生”“小旦”

在教学和管理上都各怀绝技，并且都有那种脱离体制的洒脱和江湖侠气。一群这样的人聚在一起，注定让人难忘。

因为喜欢书法，我那时到九爷的办公室多一些。他的办公桌上永远摊着宣纸，砚台里总是一汪黑，有时我会去涂两笔，有时他的徒弟也会去。我就是在那认识的曹元伟兄，此前见过元伟兄的字，特别喜欢，但那天他拿着头盔从摩托车上下来时，我很难将他的形象和他的字、他的诗对应起来。我想象中他应该文绉绉的，儒雅秀气，可他提着头盔向九爷和我晃过来的时候，却像拎着铁锤的赳赳武夫。中午，我炖了一条鲤鱼，比一个巴掌长三四厘米大小的鱼，九爷嘱咐不要加盐，只用酱油和水熬。另外，还有九爷自己腌的韭菜花、自己卤的两个兔头，爷仨喝了两瓶酒。多年后，元伟兄提到这事时，还嫌那天的鱼小：“舜好弄两条鱼，那条再长点也行。”

我在明德学校时，元伟兄和我是同事，相处至今，声气相投。他生性耿介，不慕浮名，视书法为生命，虽年过花甲，但每天临池不辍，在古人法度和个人表达之间深进高出，衰年犹能变法，是公认的书坛常青树。他对我写字作了极大的指导，但我一直没有做到他要求我那样的下功夫。除了元伟兄，在九爷办公室陆续还认识了他的其他几位高足，每次看九爷评他们写字，我都有点尴尬，他声音又大，说出的话又不问轻重，不管你红不红脸，听着很刺耳。

九爷当年看我写字，并不说多少话，即使说，也大多与书写技巧不直接关联，比如“心不静，笔飘了”“字里缺东西了，没扎根”。我和他开玩笑，磕头拜师和没磕头，还是有远近厚薄的。可随着时间的推移，越来越感觉他当时寥

寥数语的分量。

后来，离开育才中学，他见我一次说一次：别可惜自己这块读书写字的料。2004年，我又考进体制内工作，陆续做学校管理、进机关、下乡镇……淹没在各种事务里。九爷原先那些种在我心里的话，被日常的琐事盖了一层又一层土，未曾施肥、浇水。九爷偶尔打电话来，第一句总问：“书读得怎么样？字练了吗？”我总嗫嚅着说“忙”，他就叹口气：“再忙，也要给心撒块自留地。”每每想到这些，我既感到温暖，又有愧怍，感觉辜负了当年他的期许。

这些年，育才中学的旧人像蒲公英的种子，随风吹散。那群“老戏骨”变得更老，有的已经零落归土；那批“小生”“小旦”有的去了外地，四处飘泊，有的成了专家、校长、特级教师，很多人见了面，彼此都很难一下子认出来了。

去年，参加九爷的追悼会，灵堂的位置正好是当年育才中学的西大门口。站在人群中，我想起了当年的那个大雪天，也是在这西门口，雪下得很紧，天地间一片白。我从电大回来，刚在门口下自行车，九爷拎一包东西，也没打伞，迎头对我说“走，带你去看我老远去”。我糊里糊涂边跟着他走，边听他聊，他哥去世早，就葬在学校的东南角位置，很近，他经常去坟头看看。到了坟头，他把手里的包打开，一块写字的毡毯、一袋狗肉、一小袋腌韭菜花、一瓶酒。我们爷俩坐在坟边，看天苍苍、野茫茫，听风起雪落，就着狗肉、韭菜花和雪，边喝边聊。待雪积在身上不成样子时，互相拌拌。记得他当时聊到了王羲之所论的“情随事迁”“修短随化”，慨叹命和运都是无常的，我们两代人对“终期于尽”的理解都很通透。参加追悼会后，

我很想写一写和九爷及育才中学的一些事，但又思绪很乱，不知如何行文。再加上平时经常使用AI工具，很长时间不愿自己写东西了，也就放下了。

年前，元伟兄提及，九爷过世一周年，大家想举办一个师生书法展，让我写一篇序言，再准备一副特邀作品。序言写好后，对于书法创作什么内容，我很纠结。想来想去，最终抄了《心经》，因为我参加过几次九爷的收徒仪式，每次他都会赠给新徒弟一幅《心经》。比起其他内容，这更能表达我复杂的感情，抄写时也想起了很多的过往，好在，还算平静地抄完。

追思会上，听了很多九爷的往事，摊开作品集看了很多九爷的遗作，有的作品还能想起当时的场景。到了晚上，诸多往事涌上心头，有些是与九爷相关的，还有一些是与九爷无关的。这些曾经熟悉的人和事，从各个角落纷至沓来，让我难抑激动，促我用文字和情绪共同将他们接待安顿好。平静下来时，想起九爷当初要我“给心撒块自留地”，他是想让我留给自己读书、写字，滋养自己。回望来路，已过半百，忙忙碌碌，凭着责任和良心，做了些值得欣慰、无愧于职的事，但确实疏于给心留地、荒于蒔弄。现在看来，除了把自留地留给读书写字，留给健康，还应该再留给那些回不去的时光，留给那些再也见不到的人。诸多人和事，也并非像我和九爷大雪天里讨论的“终期于尽”，他们其实从来都没消失，只是，有的变成文字或墨迹里的光泽，有的变成了雪，落在岁月的褶皱里，待某个时刻轻轻一唤，就会聚成一束光，化成心头的暖意，照亮我们，温暖我们，引导着我们去追求美好、感受美好，有质量地生活着。

登黄鹤楼望千年云烟

杨亚伟

当暖风拂过江城，蛇山的石阶便染上了春的余韵。我循阶而上，两旁樱花已谢、新叶初绽，阳光穿过疏朗的枝叶，在地上织就一席细碎的光斑。抬头望去，黄鹤楼的飞檐在树影间若隐若现，朱红柱子衬着澄澈青天，恰似一幅水墨丹青，倒真有几许“昔人已乘黄鹤去”的飘渺之感。

这座楼，早已不是崔颢登临远眺的那一座，也不是李白醉后题诗的那一座。它历经战火、天灾，屡毁屡建，却始终屹立在此，像一位固执的老者，守着长江的波涛，看着人间的聚散。讲解员说，如今的黄鹤楼是1985年重建的，钢筋水泥的骨架外披着唐宋的风貌，倒也算是一种奇妙的古今交融。

登上顶层，江风扑面而来。江面上的货轮拖着长长的波纹驶向远方，对岸的龟山电视塔静静矗立。汉阳的树木，历经千年风雨依旧郁郁葱葱，仿佛在低语着“晴川历历汉阳树，芳草萋萋鹦鹉洲”的古老诗篇。他的那句妙笔，让多少后来者在此怅望，试图从同样的风景里寻得一丝古意？

三楼长廊上，一位老人正用浓重的

武汉口音给孙子讲黄鹤楼的传说：“古时候，有个仙人在这楼上喝酒，喝醉了就画了只黄鹤在墙上。后来他一拍手，黄鹤就飞下来，载着他上天去喽！”孩子听得入神，眼睛亮晶晶的，仿佛真能看见那只振翅欲飞的仙鹤。这故事我小时候也听过，只是版本略有不同——有的说是费祎乘鹤，有的说是吕洞宾点化。传说总是这样，在口耳相传中生出新枝节，可核心却始终未变：一座楼、一只鹤，一段超脱尘世的神话。

墙上一块诗碑刻着李白的《黄鹤楼送孟浩然之广陵》。这位诗仙当年登临此楼，本想挥毫题诗，却见崔颢的《黄鹤楼》赫然在目。他凝神片刻，却掷笔长叹：“眼前有景道不得，崔颢题诗在上头。”后来，他终不甘心，便以“烟花三月下扬州”续写情思，将崔颢的“日暮”化作春日的繁华。如今想来，诗仙搁笔非为退让，而是对这位诗坛巨匠的致敬——这座楼，竟能让最狂傲的才子，也愿俯首于千年的文脉之中。

走下楼，经过一处文创小店。店主是个戴圆框眼镜的姑娘，正低头给一把折扇题字。我凑近看，写的是陆游的

“楼船夜雪瓜洲渡，铁马秋风大散关”。她抬头笑笑：“写黄鹤楼的诗词太多，写不完的。”是啊，从唐宋的李白崔颢，到明清的杨慎、袁枚；从岳飞在此凭栏北望，到辛弃疾痛拍栏杆；就连伟人毛泽东登临时，也写下“烟雨莽苍苍，龟蛇锁大江”的壮阔诗篇。这座飞檐斗拱的楼阁，俨然是一部立体的诗史——崔颢的乡愁在此凝结成霜，岳飞的壮志在此淬炼成钢，李白的惆怅化作了千载白云……它早已不是单纯的建筑，而是中国人精神世界的晴雨表，丈量着千年文明的体温。

沿山径下行时，夕阳正斜照在楼顶的铜铃上，风一吹，叮当作响。飞檐的影子被拉得很长，像是要伸向千年前的某个黄昏。我突然想起苏轼在《赤壁赋》里写的：“哀吾生之须臾，羡长江之无穷。”黄鹤楼看过的聚散，比我们的一生漫长得多。而我们，不过是它千年岁月里的一粒微尘，风一吹，也就散了。

可即便如此，当江上的雾霭升起时，我仍愿意相信，那只传说中的黄鹤，或许真的曾在某个四月天里，驮着仙人掠过此处的白云。

颂师赋

徐熙伦

夫班主任者，非仅授业之师，实乃育人之匠也。

三尺杏坛，承载千秋之梦；一支粉笔，书写万里鹏程。朝伴熹微，启吾辈之智；夜披星月，释困惑之疑。严如父，正言之矩；慈如母，暖孤寂之心。化顽石为璞玉，点朽木成良材。

至若春和景明，惠风和畅，师者立于堂前，口吐珠玑，引经据典，如春风化雨，润物无声。其声婉转而有节，其言温润而含理。学子凝神以听，恍若幽谷闻钟，心随声动。

其责重也，其任艰也。晨起早操，暮归查寝。课业之疏，必究其因；品行之偏，必正其源。或遇顽劣之生，屡教不改，师犹不愠不弃，循循善诱，可谓“以诚动其心，以爱化其性”。

嗟乎！班主任之劳，非笔墨所能述尽；其德之馨，非言语所能道穷。彼以青春伴稚子，以心血铸未来。不求闻达于诸侯，但愿桃李满天下。此非圣贤，而有圣贤之行也。

故为诗曰：三尺讲台铺锦绣，一腔热血铸师魂。待到秋来硕果缀，笑看华夏满园春。